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创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01	
交易代码	040001（前端）	041001（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1 年 9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19,199,103.72 份	
投资目标	基金管理人将以分散投资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并积极追求投资收益的稳定增长为目标，以诚信原则及专业经营方式，将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创新类上市公司以实现基金的投资收益，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投资组合，为投资者降低和分散投资	

	<p>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p> <p>这里的创新是指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等方面。创新类上市公司包括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公司和传统产业创新公司。</p> <p>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公司主要集中在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和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等领域，包括电子信息及网络技术、生物技术及新医药、光机电一体化、航空航天技术、海洋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内主业突出的上市公司。传统产业类型的上市公司中，如果已在或正在管理制度、营销体系、技术开发和生产体系等方面进行创新，具有较大潜在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的上市公司也属于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p> <p>本基金在选择上市公司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公司创新能力强，主营业务市场空间大，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相当竞争优势等。</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通过持有基金管理人确认的并符合法律规定的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如国债和现金，从而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p>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国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无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	-----

	(2017 年 10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828,996.58
2. 本期利润	-8,370,364.5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53,020,644.1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4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3%	0.92%	3.74%	0.60%	-4.27%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1 年 9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廖发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08-06	-	16 年	博士研究生, 16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 曾任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金鹰基金研究员、中国人寿资产管理研究员、太平洋资产管理投资经理。2015 年 6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2 月起担任华安安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进保本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 同时担任华安大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

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控部门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上证 50 指数上涨 7.04%，深证 100R 上涨 5.88%，创业板指数下跌 6.12%。市场继续沿袭前三季度市场风格，以保险、食品、家电、银行为代表的低估值蓝筹白马龙头股和金融龙头股表现继续强劲，而计算机、证券、国防军工、有色等基本面偏弱的行业跌幅居前。随着沪深港通双向流动，A 股港股化趋势增强，业绩确定性增长、估值低、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质龙头股溢价效应日益明显，并成为引领市场的主要力量。

组合投资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保持中性仓位；在行业风格上，提高业绩确定性增长、业绩估值匹配性好的优质龙头股的配置，同时阶段性地参与了受益于供给侧改革的钢铁行业个股投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4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3%，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3.7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7 年是三四线地产超预期，供给侧改革成效显著、经济持续复苏的一年，2017 年也是金融去杠杆，利率震荡上行的一年。随着沪港通、深港通的开通，A 股市场与港股市场在联动性、投资理念上的相互影响显著增强。中国后工业化时代的环保硬约束、供给侧改革、寡头定价权等使得行业龙头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微信时代信息快速传递和机构配置的流动性要求等使得龙头股溢价效应逐步显现。

2018 年，经济将继续保持总体平稳，结构分化，行业集中度提高的趋势。各行业的细分行业龙头都将在中长期胜出。具体为：环保督查、排污许可证等环保约束将使部分周期行业龙头公司显著受益。业绩稳健增长、估值合理的优质消费、成长龙头公司将有望继续获得超额收益。具有消费属性的保险龙头、息差有望见底回升的中大型银行以及连续三年大幅调整，PB 接近历史低位的龙头券商将有望获得一定稳健收益。

下一阶段，本基金将以行业景气和公司基本面为出发点，采取成长与价值融合、行业相对均衡、个股适度集中的策略，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积极寻找结构性机会。在操作上，以行业配置为思路，通过组合的动态调整，力求实现基金业绩的持续、稳健增长。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99,885,076.14	69.63
	其中：股票	1,599,885,076.14	69.63
2	固定收益投资	546,327,400.00	23.78
	其中：债券	546,327,400.00	23.7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7,782,442.71	4.26
7	其他各项资产	53,565,942.84	2.33
8	合计	2,297,560,861.6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9,726,390.00	4.87
C	制造业	865,521,680.29	38.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143.20	0.00
E	建筑业	15,224,666.00	0.68
F	批发和零售业	37,758,560.14	1.6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180,706.58	2.36
H	住宿和餐饮业	11,301,500.00	0.5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1,782.55	0.30
J	金融业	350,603,001.20	15.56
K	房地产业	81,494,846.00	3.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7,084,729.12	1.6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1,171,071.06	1.38
S	综合	-	-
	合计	1,599,885,076.14	71.0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1,100,000	87,868,000.00	3.90
2	600036	招商银行	2,727,300	79,146,246.00	3.51
3	601318	中国平安	1,100,000	76,978,000.00	3.42
4	002142	宁波银行	4,136,920	73,678,545.20	3.27
5	000651	格力电器	1,500,000	65,550,000.00	2.91
6	601336	新华保险	800,000	56,160,000.00	2.49
7	601699	潞安环能	4,771,400	54,298,532.00	2.41
8	300316	晶盛机电	2,271,500	47,497,065.00	2.11
9	600048	保利地产	3,345,300	47,335,995.00	2.10
10	002013	中航机电	4,192,750	45,239,772.50	2.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361,000.00	0.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28,298,000.00	23.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8,298,000.00	23.4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668,400.00	0.3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46,327,400.00	24.2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204	17 国开 04	1,500,000	149,700,000.00	6.64
2	080218	08 国开 18	600,000	59,412,000.00	2.64
3	080216	08 国开 16	500,000	50,075,000.00	2.22
4	170203	17 国开 03	500,000	49,965,000.00	2.22
5	150414	15 农发 14	500,000	49,795,000.00	2.2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74,760.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9,717,105.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531,923.47
5	应收申购款	42,153.4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565,942.8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21,227,742.2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341,654.65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8,370,293.13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19,199,103.7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